

書面質詢

二零零七年五月，剛接替歐文龍走馬上任運輸工務司司長的劉仕堯，在立法會上代表特區政府承諾五年內建成萬九公屋。這是為積壓多年的公屋債清理債務，不少市民都紓了一口氣。可是，從二零零七年中到二零一二年年底，足足五年半時間，萬九公屋竟然跳票。

屬於萬九公屋計劃中的四個地段，包括青洲第三地段的經屋和台山中街、望廈第二期、筷子基平民新村三個社屋地段是仍落成無期。此四個地段原來應興建的有 770 個經濟房屋單位及 2083 個社會房屋單位。就是說，萬九公屋單位（按官方公佈的標準數字是 19260 個單位，其中 10064 個是社會房屋單位、9196 個經濟房屋單位）只建成了 16407 個單位，即使撇除那超出萬九的 260 個單位，萬九公屋也僅完成百分之八十六。被民間譏諷為「公屋大走數」。

沒能履行承諾，特區政府只能面懣懣側側膊，而當年親口作出承諾的劉仕堯司長則賴天賴地、扮無辜夾可憐，竟搬出了「起屋唔難搵地難」的七字真言，以擋架公眾對特區政府不能履約的批評。無論如何解釋或掩飾，政府沒法履行承諾，已記入史冊。如今之計，不是狡辯掩飾，而是加快速度完成萬九計劃才是上策。

可是，從二零一二年年底至今又過去十個月了，上述四個地盤進展如何，卻是公眾關注的。這個關注除了是涉及特區政府如何在跳票之後作補救的誠意，及驗證劉司長所說的「起屋唔難搵地難」之真偽。

為此，本人向行政當局作出質詢：

- 一． 對萬九公屋未能如期建成，至 2012 年底僅建成不足 85%，約為 16407 個公屋單位，責任誰屬？根據第 15/2009 號法律第十四條（領導人員的工作表現評審）之規定，「領導人員每年須接受工作表現評審」，此一評審結果將影響到行政長官對官員之委任續期甚至作出終止其定期委任之決定。此一法規雖不包括主要官員，但對局級官員也有如此要求，更高級官員豈有全然免責之理。對未能按時完成工作令特區政府蒙受「跳票」污名，嚴重損害特區政府的威信和形象。到底是否完全沒有官員需要承擔「跳票」責任？
- 二． 政府沒法履行承諾，如今之計，不是狡辯掩飾，而是加快速度完成萬九計劃才是上策。可是，四個地盤中，台山中街那個社屋地段至今仍只是一個荒廢的地盤，動工無期。到底是何原因令有關工程遲遲未能上馬？
- 三． 其他三個地段雖見有開工，但進展極為緩慢，恐怕零四年亦無法落成使用。到底青洲第三地段、望廈第二期、筷子基平民新村重建的三個地段，其工程進度如何？有何障礙？何時方可落成使用？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